

邯郸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邯郸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拟订并组织实
施全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地方性环保法规和规章
草案。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制订环境保护地方性
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
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
订全市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调查
处理全市范围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指
导协调县(市、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
作，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
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负责落实全市减排目标。组织制订主要污染物排
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全市总量
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办、核查各县(市、区)政
府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
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
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
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参与指导和推动全市循

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

（五）负责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国家和省规定审批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订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

（七）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指导、协调和监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荒漠化防治。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

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制订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市级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负责推进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一）开展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组织协调环境保护国际条约的履约，参与处理涉外环境保护事务。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邯郸市环保局内设 9 个处室和 9 个直属
事业机构：

(一) 办公室(宣传培训处)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
负责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组织、
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
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负责环境保护新闻审核
和发布工作。

联系电话：3102889

(二) 规划财务处

组织编制全市环境功能区划、环境保护规划；协调、
审核环境保护专项规划；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
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
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承担机关的财
务管理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的财务管理和
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工作。

联系电话：3111170

(三) 政策法规处(科技与对外合作处)

负责拟订环境保护政策；负责制订涉及环境保护的其他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环境保护地方性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负责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组织环境保护行政处罚；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科技发展；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与环保产业发展。提出对外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负责有关环境保护国际条约的履约事宜；参与处理涉外环境保护事务。

联系电话：3111190

(四)监督管理处（行政许可服务处）

负责本部门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承办本部门授权的行政许可及相关的服务事项；负责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监督管理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资质和相关职业资格；负责对超过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生态破坏严重、或者尚未完成生态恢复任务的区域暂停审批除污染减排和生态恢复项目外所有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拟定全市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和政策，综合管理全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和“三同时”管理工作；参与审查城市总体规划和工业布局；监督管理全市重大经济政策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负责全市核安全、辐射安全、放射性废物管理；负责起草我市有关

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核事故、辐射环境事故应急事宜；对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和电磁辐射、核技术应用、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实行监督管理；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承担实施国际条约的有关工作。

联系电话：3111157

(五)大气环境管理处

负责全市大气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和环境形势分析研究。拟订大气污染防治政策、规划、方案、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落实京津冀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规划；拟定大气专项环境功能区划，创建大气污染控制示范区；负责煤炭硫份控制，推广使用优质低硫煤；拟订控制大气污染阶段性目标和燃煤、异味、机动车尾气、餐饮业油烟、工业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的污染防治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大气污染企业清洁生产强制性审核工作；会同市工信局组织开展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工作；参与拟订限制和淘汰的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名录（大气类）、拟订重点行业产业政策等，提出地方产业市场准入的污染防治指标体系；会同其他部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科研与业务合作；会

同市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行政主管部门，建立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数据信息传输系统；组织实施对在用机动车排气达标标志管理；组织对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状况进行监督抽测；对主城区内的公交车辆、客运出租汽车使用清洁车用能源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大气污染物排污许可、总量控制、排污权交易工作。负责有关国际环境公约（大气类）的国内履约工作。

联系电话：3115508

(六)水环境管理处

负责水环境保护工作和水污染防治监督管理。组织贯彻有关水污染防治、水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拟订本市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及水环境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保护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跨界河流断面水质考核、流域生态补偿等环境管理制度。承担水污染物排污许可、总量控制、排污权交易工作。负责对排污单位水污染防治工作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水环境形势分析。

联系电话：3111181

(七)土壤环境管理处

负责全市土壤、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和组织实施土壤、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政策、规划、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标准和规范。拟订土壤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测算并确定土壤环境容量，开展土壤环境承载力评估。组织实施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及出口核准、固体废物进口许可、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登记、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等环境管理制度。承担土壤污染物排污许可、总量控制、排污权交易工作。组织开展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及电子等工业产品废物申报登记。监督管理土壤环境保护、农膜污染防治工作。负责有关国际公约国内履约工作。

联系电话：3111156

(八)自然生态保护处

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提出新建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的审核、审批建议，对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全市生态状况评估；指导生态示范创建与生态农业建设。

联系电话：3111193

(九)机关党委(人事处)。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直

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系统领导干部双重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环境保护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有关事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联系电话：3111195

（十）邯郸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主要职责是依照国家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对经济开发区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排放污染物情况实施现场监督管理、监测、检查和处理；负责群众来信来访接待、登记、调查、处理和反馈。

联系电话：8066806

（十一）邯郸市环境保护局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负责环保图书及《中国环境报》的征订发行工作；负责指导各县（市）、区及对口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环保宣传活动；组织“六.五”世界环境日等纪念活动；参加重大环境保护活动和执法检查；负责新闻宣传报道和环保典型案例曝光。

联系电话：3111165

（十二）邯郸市环保产业管理办公室。

主要职责是组织协调推动环保产业的发展，参与环保产品的鉴定、验收工作；负责环保设备、产品的质量 and 行

业管理；负责环保产品市场的整顿和管理；组织环保产业技术的经验交流；举办各种环保产业技术培训班和展销会；开展咨询服务，提供国内外科技和市场信息；发展环保产业，组织环保厂家消化吸收先进产品和技术；承办市环保局和省协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联系电话：3111228

（十三）邯郸市环境保护局环境信息中心。

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减排综合数据库的建设、维护；负责全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的建设、管理；负责全市环保移动监督执法系统、环保信用信息系统、环保电子公文交换系统等应用系统的建设、管理；负责环境信息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负责环保政府网站的建设、管理等工作。

联系电话：3111163

（十四）邯郸市环境保护督查中心。

主要职责是督查县（市、区）属及以下企业污染物减排、污染防治设施运行、限期治理项目完成等情况；负责国家和省控污染源及我市重点污染源的日常督查工作；督查环境功能区、自然保护区、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环境执法情况；参与全市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案件的查办工作。

联系电话：3111103

（十五）邯郸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站。

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水、气、渣、噪声的常规监测及重点污染源的监测，负责环境影响评价监测，“三同时”项目的验收监测，并写出监测报告以及环保产品质量、科研、仲裁等服务性监测。负责各环境要素的常规监测、收集、整理、汇集和储存环境监测数据、资料，定期向上级呈报环境质量善和污染动态报告；制定环境监测工作的规划和年度计划；对污染源进行定期监测，建立健全污染源档案，为环境管理监理提供依据；负责环境质量评价，参加编写环境质量报告书，编制环境监测年鉴、年报、季报、月报；负责环境监测质量保证工作，对下级站进行技术指导，组织技术交流、培训、考核；参加本市污染事件调查负责环境污染纠纷的技术仲裁监测；负责“城市综合治理定量考核”中有关的环境监测指标的监测及数据汇总；参加有关环保科研工作；负责全市环境监测网的业务组织和协调工作；承担社会服务性监测工作；负责汽车尾气的抽检、发证工作；按期完成局下达的监测任务；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联系电话：3111563

（十六）邯郸市环境监察支队。

主要职责是依据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依法对市属及以上企业污染物减排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建设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限期治理项目完成情况等进行现场监察，对检查中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提出处罚建议，执行处罚决定；组织开展全市排污申报登记和排污费征收工作；负责自然生态、农业生态的环境监察；负责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

联系电话：3111109

（十七）邯郸市环境执法稽查大队。

主要职责是对全市范围内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稽查，并在委托权限内进行行政处罚或提出处罚意见和建议；对环保部门及相关部门执法不到位、执法显失公正或不作为的行为进行稽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及建议；负责重大环境违法、违纪案件的调查取证；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和事故调查工作。

联系电话：3111103

（十八）环境保护研究所。

承担的主要职责是掌握国内外环境科学技术发展动态，收集交流环境科技信息和资料购置、整理工作；研究和探讨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及有关应用课题；参与我市环境

工程的技术论证工作；为我市环境保护规划的制定及环境监督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承担城镇环境规划的编制工作；承担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咨询工作；承担清洁生产审核咨询工作；负责我市环境保护学会的日常工作。

联系电话：3064194

本部门纳入 2018 年度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机关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邯郸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全额事业	财政基本保证经费拨款
3	邯郸市环境保护研究所	差额事业	财政定额补助经费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2,918.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14.8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50.5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7,948.5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5.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0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933.47	本年支出合计	51	18,545.9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0,187.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4,574.86
总计	27	43,120.79	总计	54	43,12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933.47	22,918.67					1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64	501.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1.64	501.6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11	117.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33	7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00	305.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0	1.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268.95	22,268.9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92.82	2,292.82					
2110101	行政运行	411.46	411.46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52	36.52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197.82	197.82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30.96	430.9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16.06	1,216.0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05.26	405.2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05.26	405.26					
21103	污染防治	18,541.81	18,541.81					
2110301	大气	14,980.81	14,980.81					
2110302	水体	1,561.00	1,561.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0	2,000.00					
21111	污染减排	1,029.07	1,029.07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81.53	381.53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647.54	64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08	14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08	148.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08	148.08					
229	其他支出	1.48						14.80
22999	其他支出	1.48						14.80
2299901	其他支出	1.48						1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545.93	3,488.45	15,05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9	45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9.54	449.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03	115.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38	42.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3	290.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0	1.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5	0.9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5	0.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48.52	2,892.09	15,056.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475.69	1,803.08	672.61			
2110101	行政运行	369.39	369.3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52	36.52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168.47	168.47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30.96		430.9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0.35	1,228.70	241.6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25.02	434.19	90.8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25.02	434.19	90.83			
21103	污染防治	14,292.99		14,292.99			
2110301	大气	6,009.50		6,009.50			
2110302	水体	4,870.00		4,87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13.49		3,413.49			
21111	污染减排	654.82	654.82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73.97	73.97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580.85	58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85	145.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85	145.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85	145.85				
229	其他支出	1.07	0.02	1.05			
22999	其他支出	1.07	0.02	1.05			
2299901	其他支出	1.07	0.02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918.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50.49	450.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7,948.53	17,948.5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45.85	145.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918.67	本年支出合计	52	18,544.87	18,544.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0,186.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24,559.96	24,559.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0,186.16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总计	28	43,104.83	总计	56	43,104.83	43,10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544.86	3,488.43	15,056.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9	45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9.54	449.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03	115.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38	42.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3	290.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0	1.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5	0.9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5	0.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48.52	2,892.09	15,056.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475.69	1,803.08	672.61
2110101	行政运行	369.39	369.3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52	36.52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168.47	168.47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30.96		430.9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70.35	1,228.70	241.6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25.02	434.19	90.8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25.02	434.19	90.83
21103	污染防治	14,292.99		14,292.99
2110301	大气	6,009.50		6,009.50
2110302	水体	4,870.00		4,87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13.49		3,413.49
21111	污染减排	654.82	654.82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73.97	73.97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580.85	58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85	145.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85	145.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85	14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1.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5.46	30201	办公费	44.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0.71	30202	印刷费	19.6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7.18	30203	咨询费	19.09	310	资本性支出	87.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12.21	30205	水费	1.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7.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09	30206	电费	14.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79	30207	邮电费	76.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1	30208	取暖费	33.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5	30211	差旅费	78.4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6.3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5	30214	租赁费	36.4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39	30215	会议费	28.5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70.75	30216	培训费	5.8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9.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4.5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2.9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3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6			
人员经费合计		2,576.69	公用经费合计					91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5.53		222.12	84.00	138.12	3.41	178.86		176.98	84.00	92.98	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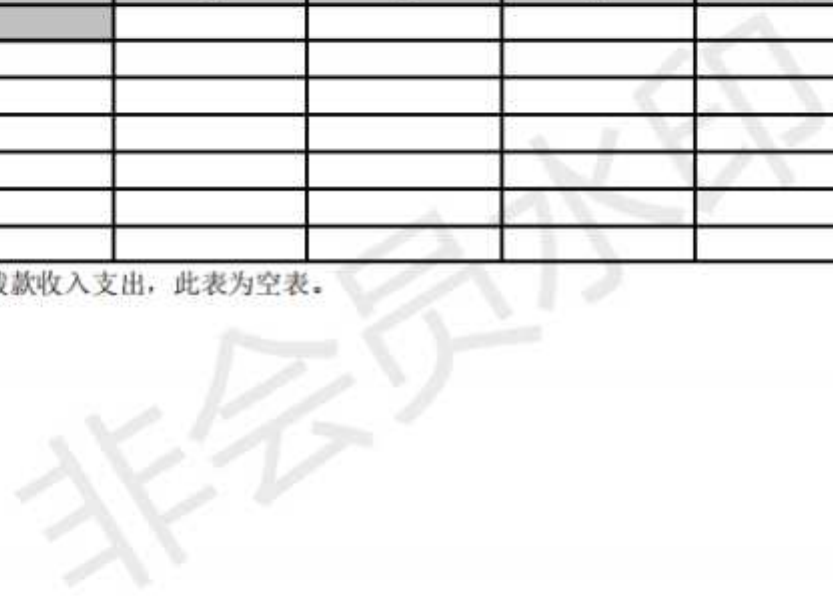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此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此表为空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邯郸市环境保护局（汇总）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968.00	1,968.00	1,968.00			
货物	490.00	490.00	490.00			
工程	580.00	580.00	580.00			
服务	898.00	898.00	898.00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945.62	1,945.62	1,945.62			
货物	484.78	484.78	484.78			
工程	574.34	574.34	574.34			
服务	886.50	886.50	88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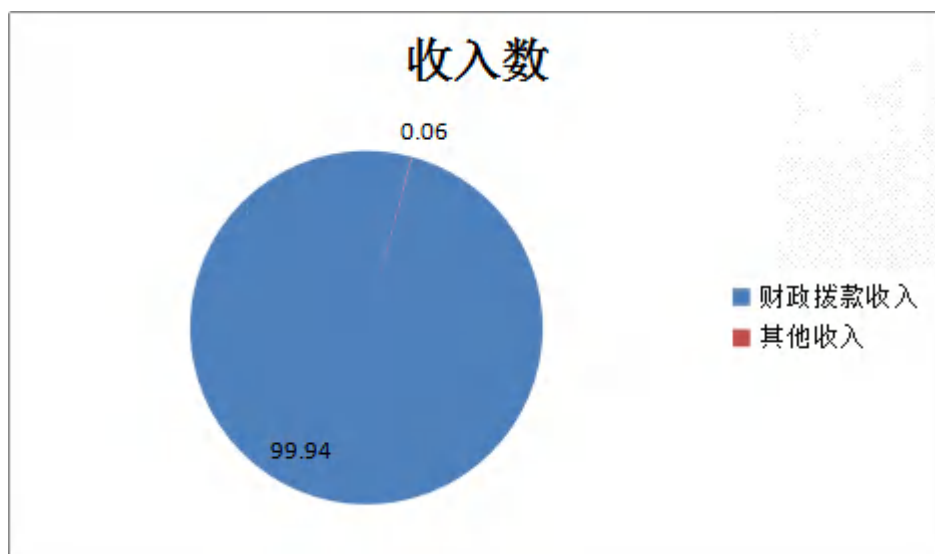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3120.79万元与2017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5879.33万元相比增加7243.46万元增长20.20%。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上年项目在本年度行成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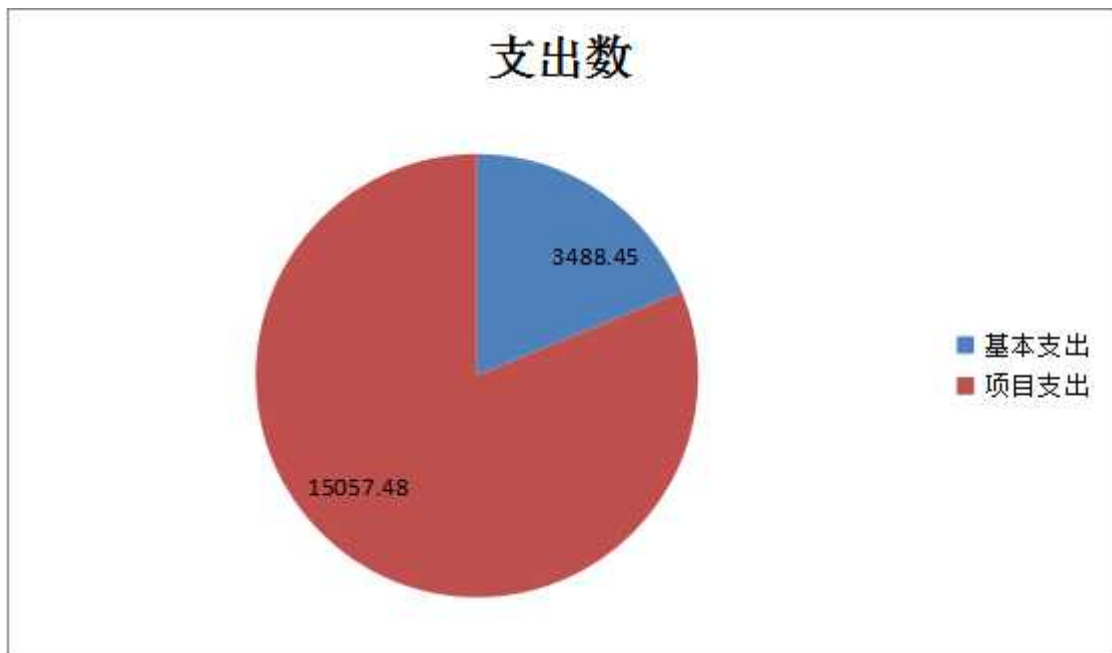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933.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918.67万元，占99.94%；其他收入14.8万元，占0.06%。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545.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88.45 万元，占 18.81%；项目支出 15057.48 万元，占 81.19%。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918.67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9225.44 万元，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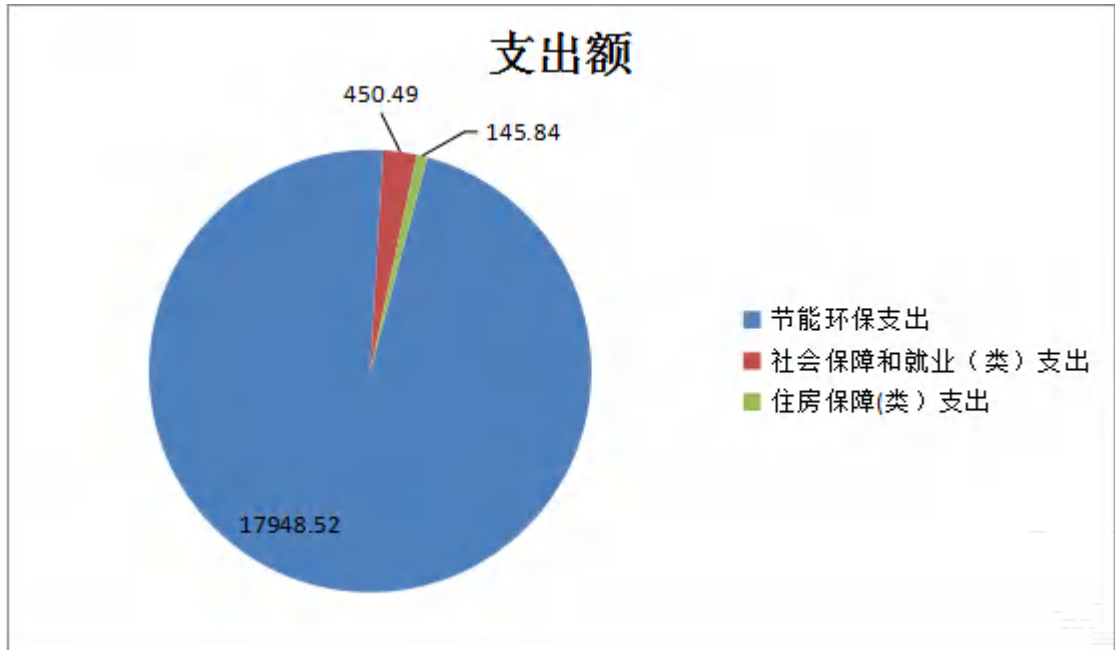
28.70%，主要是专项项目金额下降；本年支出 18544.87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4044.44 万元，增长 27.8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的项目在 2018 年度形成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91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23%，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05.7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1854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88%，比年初预算增加 7431.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年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度形成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544.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 17948.52 万元，占 96.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0.49 万元，占 2.43%；住房保障（类）支出 145.84 万元，占 0.79%。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88.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76.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1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

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78.86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46.67 万元，降低 20.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零。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也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本年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6.98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45.14 万元，降低 20.32%，主要是严控公务车辆运行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6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8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比上年度支出减少6万。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45.14 万元，降低 32.68% ，主要是严控公务车辆运行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8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15 批次、188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1.53万元，降低 44.98%，比上年决算减少0.98万元，降低34.2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督查要求，本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进行了自评，根据邯郸市财政局有关文件，考核结果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邯郸市 2018 年度大气、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用于燃煤污染控制、机动车污染治理和水污染防治等工作项目，根据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开支项目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良好基础。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邯郸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专项资金，主要如下：污染源普查工作经费，制定重点行业大气污染防治差别化管控方案工作经费，更新环境执法车辆，拨付 2016 年省跨界断面水质考核生态补偿金，预拨付环境整治专项经费，《邯郸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方案》编制工作经费，《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工作经费，《重污染天气应对及采暖期错峰生产专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经费，预拨燃煤锅炉治理资金，环保污染治理专项资金，2017 年燃煤锅炉治理补助清算资金，2018 年燃煤锅炉和工业炉窑综合整治经费

综上所述，邯郸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专项资金项目，项目实施情况良好，各地项目资金能及时到位、项目管理规范，各项目实施减排均达到预期的目的，项目环境效益基本实现，可有效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取得较好的环境效益。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8.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09 万元，增长15.82%。主要原因是新增车辆及办公设备购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45.6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4.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74.3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6.50 万元。其中授予中型企业合同金额3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8.09%；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7.7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1 辆，比上年增加 6 辆，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7 辆；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新增 595.41 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与上年相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相同。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表以空表列示。

2、本部门 2018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3、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

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

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